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07日至2025年12月06日止。

第 8520682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09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河南光照医药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环翠路140号院3号楼2单元24层2403号

代理机构 河南乐算会计服务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人用药；药草；中药成药；医用艾草；医药制剂；医用熏蒸制剂；贴剂；艾卷；医用营养品；中药袋